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苏州百聪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不干胶标签 150 万张项目				
建设单位	苏州百聪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吴晓勤	联系人	顾新毅		
通讯地址	苏州高新区塘西路 31 号				
联系电话	13771790211	传真		邮政编码	215000
建设地点	苏州高新区塘西路 31 号				
立项审批部门	苏州高新区经济发展和改革局		批准文号	苏高新发改备[2018]342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占地面积(平方米)	1370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5%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9 年 1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1、主要原辅材料：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详见表 1-2。 2、主要设备：本项目主要设备使用情况详见表 1-4。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吨/年）	300		燃油（吨/年）	—	
电（千瓦时/年）	3 万		燃气（标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它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 240m ³ /a。生活污水接管至新区白荡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尾水最终达标排放至京杭运河。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由来

苏州百聪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0 月，主要进行研发、生产、加工、销售镭射包装材料、标签、纸制品等，现拟投资 200 万元，租赁高新区塘西路 31 号厂房建设年产不干胶标签 150 万张项目。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建设过程中或者建成投产后可能对环境产生影响的新建、扩建、改建、迁建、技术改造项目及区域开发建设项目，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 1 号，2018 年 4 月 28 日起施行），本项目属于“十二、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中“30、印刷厂；磁材料制品”，应该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百聪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在现场踏勘、调查的基础上，通过对有关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分析计算，根据有关规范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审批。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苏州百聪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不干胶标签 150 万张项目

建设单位：苏州百聪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苏州高新区塘西路 31 号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年产不干胶标签 150 万张

总投资：200 万元，环保投资：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

占地面积：占地面积 1370m²，建筑面积 1370m²，为租赁厂房

项目定员：员工 12 人

工作班制：一班制，每班 8 小时，一年工作 250 天，共 2000 小时

3、产品方案及主体工程

表 1-1 本项目产品方案及主体工程一览表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工作时数
印刷生产线	不干胶标签	150 万张/a	2000h/a

4、主要原辅材料及设备

项目使用的油墨从指定厂商购买，原、辅材料及其用量见表 1-2。

表 1-2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主要成分	包装规格	年用量	储存量	形态	储存方式
1	不干胶纸	/	/	11.25 万平方米	5 万平方米	固态	仓库
2	油墨	乙醇 5% 异丙醇 5% 蒸馏水 20% 水性聚氨酯 40% 颜料 30%	1kg 桶装	200kg	5kg	液态	仓库
3	光油	聚苯乙烯丙烯酸丁酯约 45% 水约 55% 丙烯酸丁酯 <0.03% 苯乙烯 <0.02%	1kg 桶装	50kg	2kg	液态	仓库
4	树脂版	树脂	按需	8kg	8kg	固态	仓库

表 1-3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乙醇	C ₂ H ₆ O, 无色液体, CAS 号 64-17-5, 分子量 46.07, 密度 0.79, 闪点 12℃, 沸点 78.3℃, 熔点 -114.1℃ 饱和蒸气压 5.8kpa, 20℃, 与水混溶, 可混溶于醚、氯仿、甘油等大多数有机物, 性质稳定	易燃	微毒 LD ₅₀ 7060mg/kg(兔经口)
异丙醇	C ₃ H ₈ O, CAS 号 67-63-0, 闪点 12℃、沸点 80.3℃、熔点 -88.5℃, 无色透明液体, 饱和蒸气压 4.32 kpa, 20℃, 有似乙醇和丙酮混合物的气味, 溶于水、醇醚、苯、氯仿等大多数有机溶剂, 性质稳定	易燃	微毒 LD ₅₀ 5045mg/kg(大鼠经口)
水性聚氨酯	性能优良、易于改性, 相容性好	无资料	无资料
苯乙烯	C ₆ H ₅ CHCH ₂ , CAS 号 100-42-5, 无色透明油状液体, 分子量 104.14, 密度 0.91, 闪点 34.4℃, 沸点 146℃, 熔点 -30.6℃, 饱和蒸气压 1.33kPa (30.8℃) 不溶于水, 溶于乙醇、醚等大多数有机物, 性质稳定	易燃	低毒 LD ₅₀ 5000mg/kg(大鼠经口)
丙烯酸丁酯	H ₂ CCHCOOCH ₂ CH ₃ , CAS 号 140-88-5, 无色液体, 有辛辣的刺激气味、闪点 9℃, 沸点 99.8℃。熔点 <72℃, 饱和蒸气压 0.44 kpa, 20℃, 溶于水、乙醇, 性质稳定	易燃	低毒 LD ₅₀ 800mg/kg(大鼠吸入)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1-4。

表 1-4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
1	六色轮转机	NBES-6C	1
2	丝网印刷机	JJ320	1
3	上光机	Q/CKLH-180	1
4	喷码机		1
5	分切机		2
6	模切机		2
7	模压机		2

5、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主体工程为生产车间，公用工程依托市政配电、供水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详见表 1-5。

表 1-5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年产不干胶标签 150 万张	生产车间面积 1370m ² 进行上光、印刷、模切
贮运工程	原料存储区	存放购买的不干胶贴纸，每月进货一次	面积 100m ²
	成品存储区	存放不干胶标签成品，订单完成后发货	面积 50m ²
	危废堆放区	存放废油墨桶、废光油桶、废活性炭，一年清理一次	面积 20m ²
	运输	原辅料及产品由汽车运输	
辅助工程	办公区	100m ²	员工办公
公用工程	给水	300 吨/年	由自来水管网供应；依托产业园供水设施
	排水	生活污水 240 吨/年	经市政管网接入新区白荡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入京杭运河
	供电	3 万 KWh/a	市政供电设施供给；依托产业园配电设施
环保工程	固废处置	车间设置 10m ² 的一般固废堆场，位于厂区角落。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一般固废由回收单位回收，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气处置	本项目产生有机印刷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经设置在印刷机上方的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光催化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废水处理	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依托租赁方苏州金蚂蚁服饰有限公司现有污水管道接入污水管网	
	噪声控制	通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后达标排放	

6、厂区平面布置及项目周边概况

苏州百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位于苏州高新区塘西路31号，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公司附近工业企业集中，路网密布，项目所在地周边还有苏州金蚂蚁服饰有限公司、苏州世嘉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典桥外贸包装有限公司、苏州立新制药有限公司、富利达包装材料公司、苏州卓群钛镍设备有限公司等企业，厂界四周最近敏感目标为西700m处的阳山公寓，本项目周边概况见附图2。

7、产业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相符性分析

(1) 产业政策

项目属于内资民营企业，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版）》中限制类和淘汰类、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中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中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苏府〔2007〕129号文）中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项目；

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的禁止和限制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产业，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

（2）用地规划相符性分析

项目租用苏州金蚂蚁服饰公司厂房进行生产，根据《苏州高新区城乡一体化暨分区（2009-2030年）》，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不属于国土资源部和国家发改委《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中，也未列入省国土资源厅、省发改委、省经信委《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限制用地和禁止用地项目，符合用地规划要求，项目建设符合当地土地利用规划。

（3）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相容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太湖直线距离 11km，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本项目属于太湖三级保护区，本项目不在本条例中第四十三条中禁止、限制类的企业名录中，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相关的规定，符合条例中规定。

8、与《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印刷包装行业中的印刷业，项目使用环保型水性油墨，印刷产生的有机废气在车间通过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UV光催化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油墨原料以及使用过的油墨空桶密闭储存。符合《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中对印刷包装行业的相关规定。

9、与《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废气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的相符性分析

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4 月通过了《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废气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本项目与该文件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6 与《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废气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的相符性

分类	序号	判断依据	本项目内容	相符性分析
严格新建项目准入门槛，控制	1	喷涂、电泳等表面涂装和涉有机溶剂的印刷、涂布、清洗、浸渍等排放 VOCs 的处理工艺，除为主体项目配套外，原则一律不予准入。	本项目属于不干胶标签制造，印刷工艺为不干胶标签生产主体项目配套	符合
	2	VOCs 排放总量 $\geq 3t/a$ 的建设项目，投	本项目 VOCs	符合

VOCs 排放 增量		资额不得低于 5000 万人民币，VOCs 排放总量 $\geq 5t/a$ 的建设项目，投资额不得低于 1 个亿人民币。	排放总量约 0.0038t/a，投资额 200 万元	
	3	严格限制 VOCs 新增排放量 $\geq 10t/a$ 以上项目的准入。	本项目 VOCs 排放总量约 0.0038t/a，不属于限制准入项目	符合
	4	包装印刷、集装箱、交通工具、机械设备、人造板、家具、船舶制造等行业，使用低 VOCs 含量的涂料、胶黏剂、清洗剂、油墨等有机溶剂。	本项目为不干胶标签印刷，使用 VOCs 含量较低的环保水性油墨	符合
	5	严格控制敏感目标周边 300 米范围内建设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大 ($\geq 3t/a$) 的工业项目，切实减少对敏感目标的影响。	本项目 VOCs 排放总量约 0.0038t/a	符合
	6	化工集中区、高架沿线、中心城区等信访投诉较多的环境敏感区域内新增 VOCs 项目排放总量在项目所在地人民政府（街道办、管委会）范围内平衡；其他项目按照倍量削减政策在全区范围内平衡。	本项目所在地为高新技术产业园，VOCs 在高新区内平衡	符合
	7	按照前文所述废气收集、处理等要求严格新项目的准入。	本项目产生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UV 光催化处理之后经过 15m 排气筒排放	符合
	提高 执法 监管 和服 务水 平,保 证 VOCs 治理 效果	1	严格执行排放标准：其他涉 VOCs 行业工业企业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执行 $70mg/m^3$ 。其他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有机污染物因子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浓度的 80%。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有组织废气浓度执行 $70mg/m^3$ ，无组织废气浓度执行 $3.2 mg/m^3$
2		采用信息化监管手段。一是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弥补人员不足的短板。要求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geq 2t/a$ 的企业安装 VOCs 在线监测和工况监控设备并与环保局联网；采用催化氧化、ROTO 等燃烧方式处理废气的企业，需建设中控中心，对温度、流量、停留时间、污染物排放等信息进行实时监控。所有监控数据实时传递至大数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0.0038t/a < 2t/a$ ，也未采用燃烧方式处理废气	符合

字环保平台，实现实时监控、预测预警和大数据分析等功能

10、“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 生态红线：

本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塘西路 31 号，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为西侧约 3000 米的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范围内，符合生态保护规划要求。

表 1-7 生态红线规划保护内容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虎丘山风景名胜區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北至 312 国道，南至虎阜路，东至新塘路和虎阜路，西至郁家浜、山塘河、苏虞张连接线、西山苗桥、虎丘西路以西 50 米	0.72		0.72
枫桥风景名胜區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东连枫桥路，南至金门路，西临大运河，北至上塘河	0.14		0.14
苏州白马涧风景名胜區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花山自然村以东，陆家湾以南，天平山以北，西至与吴中区交界。涉及建林村、新村村 2 个行政村	1.03		1.03
石湖（高新区）风景名胜區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高新区内上方山山体 30 米等高线以上区域及石湖水域	北至环山路，东、南、西至吴中区界。石湖景区内有新丰村、石湖村 2 个行政村和石湖水产养殖场	6.02	2.2	3.82
江苏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阳山环路以西，兴贤路以南，太湖大道以北，阳山环路西线以东，区域内包括浒关分区、东渚镇、通安镇、阳山林场，涉及新	10.3		10.3

			民村、石林村、观山村、香桥村、树山村、青峰村、宝山村、阳山村			
太湖金墅港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一级管控区为一级保护区，范围为：以 2 个水厂取水口为中心，半径为 500 米的区域范围	二级管控区为二级保护区，范围为：一级保护区外，外延 2000 米的水域范围和一级保护区边界到太湖防洪大堤陆域范围	14.84	1.07	13..77

(2)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质量继续呈现改善趋势，环境空气质量（国控点）AQI 优良率为 67.1%；项目所在区域 PM₁₀ 的小时浓度值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的小时浓度值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及《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废气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及《“二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中关于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中的有关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污染物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总体较好；地表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类标准；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本项目废气、废水、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现状。即本项目的建设满足环境质量底线标准要求。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所用的资源主要为水、电；项目所在地水资源丰富，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 300t/a，本项目所在地为苏州金蚂蚁服饰公司厂房，为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标准。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所在地未发布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进行说明。

表 1-8 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项目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中的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2 年本)	(2012 年本), 项目不在《江苏省工业和信息类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 中限制及淘汰类, 为允许类, 符合该文件要求。
3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 (苏政办发[2015]118 号)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 中的限制及淘汰类, 为允许类, 符合要求
4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 (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 (2012 年本)》	本项目不在《限制用地项目目录 (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 (2012 年本)》中。
5	《江苏省限制用地目录 (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目录 (2013 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目录 (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目录 (2013 年本)》中。
6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2018 版), 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中。
7	《苏州市产业结构发展导向目录 (2007 年本)》	本项目不在《苏州市产业结构发展导向目录 (2007 年本)》中的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

11、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

对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30 号)、《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苏发[2016]47 号)、《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两减六治三提升”13 个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府办[2017]108 号)和《关于印发《苏州高新区“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高新委[2017]33 号), 苏州市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中: “2017 年底前, 包装印刷、集装箱、交通工具、机械设备、人造板、家具、船舶制造等行业, 全面落实使用低 VOCs 含量的涂料、胶黏剂、清洗剂、油墨替代原有的有机溶剂。低 VOCs 含量的涂料中不得添加具有其他危害的物质来降低 VOCs 含量”。本项目为印刷行业, 使用低 VOCs 含量的环保水性油墨。

综上, 本项目符合“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的要求。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拟建设于苏州高新区塘西路 31 号苏州金蚂蚁服饰公司厂房。
无原有污染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苏州百聪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不干胶标签 150 万张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塘西路 31 号苏州金蚂蚁服饰公司厂房，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一。

1、自然环境状况

（1）地形地貌及地质

苏州市位于长江冲积平原，地势平坦，地面标高在 4.2-4.5 米左右（吴淞标高），该区域位于新华夏和第二巨型隆起带与秦岭东面向复杂构造带东延的复合部位，属原古代形成的华南地台，地表为新生代第四纪的松散沉积层堆积。该地属于“太湖稳定小区”，地质构造体比较完整，断裂构造不发育，基底岩系刚性程度低，第四纪以来，特别是最近一万年（全新统）以来，无活动性断裂，地震活动少且强度小，周边无强地震带通过。根据“中国地震裂度区划图（1990）”及国家地震局、建设部地震办（1992）160 号文苏州市 50 年超过概率 10% 的烈度值为 VI 度。

（2）气候气象

苏州属北亚热带湿润性季风气候，受太湖水体的调节影响，四季分明，温暖湿润，降水丰富，日照充足。最冷月为 1 月，月平均气温 3.3℃，最热月为 7 月，月平均气温 28.6℃。年平均最高温度为 17℃，年平均最低温度为 15℃，年平均温度为 16℃。历史最高温度 40.4℃，历史最低温度 -8.7℃。历年平均日照数为 2189h，平均日照率为 49%，年最高日照数为 2352.5h，日照率为 53%，年最低日照数为 1176h，日照率为 40%，年无霜日约 300 天。历年平均降水量为 1096.9mm，最高年份降水量为 1467.2mm，最低年份降水量为 772.6mm，日最大降水量为 291.8mm，年最多雨日有 149mm。降水量以夏季最多，约占全年降水量的 45%。年平均风速 3.0 米/秒，以东南风为主。年平均气压 1016hPa。

（3）水文

苏州位于长江下游三角洲太湖流域是，境内河港交错，湖荡密布，形成天然的江南水网地区。苏州高新区内河道一般呈东西和南北向，南北向河道主要有京杭运河、大轮浜、石城河、金枫运河；东西向河流主要有马运河、金山浜、枫津河、双石港、龙华塘、大白荡。其中京杭运河为四级航道，马运河、金山浜、金枫运河、大白荡河、龙华塘为通航河道，其他大多为不通航河道。

京杭运河苏州段贯穿苏州全市，北起相城区望亭五七桥、南至江浙交界鸭子坝，全长 81.8km，年货物通过量达 5600 余万吨，是苏州水上运输的大动脉，对苏州经济的

发展具有极其重要作用。京杭运河水文情况主要受长江和太湖水位的影响，河流水位比较低。流速缓慢，年平均水位 2.82m，水面宽约 70m，平均水深 3.8m，枯水期流量为 10-20m³/s，为西北至东南流向。京杭运河常年水流方向为自北向南，主要功能为航运、灌溉、取水、纳污等，并兼游览观赏。项目所在地京杭运河近 50 年平均水位 2.76m（黄海高程），百年一遇洪水位 4.41m，近 5 年最高水位 2.88m，最低水位 1.2m。

（4）植被、生物多样性

随着苏州的开发建设，农田面积日益减少，自然生态环境逐步被人工生态环境所代替，现有植物主要为居民屋前宅后、道路、河道两旁以绿化为目的的人工种植的乔木、灌木和花卉。树木草丛之间已无大型野生哺乳动物，仅有鸟类、鼠类、蛇类、蛙类及昆虫类小型动物。该地区家畜有猪、狗、猫等，家禽有鸡、鸭、鹅等。野生和家养的鱼类有草鱼、青鱼、鲤鱼、鳊鱼、黑鱼、白鱼、鳙鱼等几十种，甲壳类有虾、蟹、河等，贝类有田螺、蚌等，爬行类有龟、甲鱼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社会经济结构

苏州高新区，全称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已经成为江苏省和苏州市对外开放及经济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的地区，成为“苏州古镇居中，东园西区、一体两翼、联动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位于苏州古城西侧，东临京杭运河，南邻吴中区，北接相城区，西至太湖。区域人口 77.48 万，其中常住人口 58.78 万人，暂住人口 18.2 万人，外籍人口 0.5 万人。下辖枫桥、狮山、横塘、镇湖 4 个街道及浒墅关、通安、东渚 3 个镇。

苏州高新区是市委、市政府按照国务院“保护古城风貌，加快新区建设”的批复精神于 1990 年 11 月开发建设的，1992 年 11 月被国务院批准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997 年被确定为首批向 APEC 成员开放的亚太科技工业园，1999 年被国家环保总局认定为国内首家“ISO14000 国家示范区”，2000 年被外经贸部、科技部批准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基地，2001 年被批准建设国内首家国家级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2003 年 3 月被国务院批准成立出口加工区，2003 年 12 月被国家环保总局批准建设首批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

苏州高新区自启动开发至今，一贯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原则，按照聚集新产业、建设新城区和建立新体制的发展思路，大力实施产业发展、城市建设和生态保护并重的发展战略，着力构建高标准的基础设施和高品位的环境管理体系，使经济社会得到了持续快速的发展，在全国 53 个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名列前茅。目前，区内已形成了电子信息、精密机械、生物医药、新型材料、汽车零部件等新兴主导产业。建设和完善了苏州科技城、苏州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留学人员创业园、苏高新创业园、江苏新药创制中心、苏南工业技术研究院等一批具有国际化标准的科技创新载体和平台，总孵化面积 10 多万 m^2 ，成为国内首家创建国家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

目前，全区已引进了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1000 多个外资项目，其中全球 500 强企业投资项目 41 个，投资上亿美元以上的项目 14 个。外资项目总投资超过 100 亿美元，合同外资 68 亿美元，到帐外资 41 亿美元。2017 年，苏州高新区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880.04 亿元，增长 9.8%；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91.87 亿元，增长 12.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460.78 亿元，增长 18.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79.73 亿元，增长 15.9%；工业总产值 2727.89 亿元，增长 4.5%；新兴产业产值 1368.40 亿元，增长 13.5%；

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 54.2%；进出口总额 362.03 亿美元，增长 2.4%，其中出口额 240.62 亿美元，增长 9.3%；进口额 121.41 亿美元；新增外资企业 84 家，新增注册外资 11.11 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 9.10 亿美元，新增内资企业 1789 家，内资企业新增注册资金 124.61 亿元。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66860 元，增长 12.3%；农民人均纯收入 23675 元，增长 15.8%。年内，新区成为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全国首家“保险与科技结合”综合创新试点、全国首批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全市首家省级军民结合产业示范基地，获评全国科技进步考核先进县（市）称号。

2、苏州高新区总体规划及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苏州高新区于 1996 年 10 月，委托上海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苏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对 52.06km² 范围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及环境保护规划的编制，并于 1997 年 3 月获得江苏省环境保护局的批复（苏环计[97]12 号）。2008 年由江苏省环科院对苏州高新区（建成区）进行了回顾性评价，并于 2008 年 4 月获得了江苏省环保厅批复。

根据苏州高新区（建成区）回顾性评价的批复得知，自 1997 年 3 月批复区域环评后，高新区管委会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认真执行高新区产业定位，加快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环保基础设施，入区企业较好的执行了“环评”“三同时”及制度，制定了较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积极倡导企业实行清洁生产审核，按计划实施了区内居民拆迁，加快了高新区的绿化建设，加强了环境风险防范，制定了一系列的风险管理措施。自省厅批复高新区区域环评以来，高新区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

根据《苏州高新区城乡一体化暨分区规划(2009~2030)》，高新区规划概要如下：

1、规划范围及面积

苏州高新区位于苏州古城西侧，由原苏州新区、通安、镇湖、东渚、浒关和横塘组成，东起京杭运河，北至浒关新区，西至天池、天平、灵岩风景区、金枫运河，南至向阳河、横塘镇北界，规划面积 258km²。

2、产业定位

基于对产业的分析和引导、发展战略以及相关原则，确定高新区近中远期产业选择情况如下：

表 2-1 苏州高新区近中远期产业选择情况

时期	主导产业选择
近期 (2009-2015)	电子信息，精密机械，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商务服务，旅游
中期 (2016-2020)	(电子、机械类) 科技研发，新能源，信息技术服务，商务服务，旅游，现代物流

远期
(2021-2030)

新能源, 生物医药, 生产性服务 (科技研发、现代物流、金融、技术服务),
旅游

3、用地布局与功能分区

苏州高新区、虎丘区分为三大主导功能区和五大功能组团, 分别是狮山片区 (中心组团 (包括狮山片和枫桥片、横塘组团))、浒通片区 (浒通组团) 和湖滨片区 (科技城组团、湖滨组团)。中心组团是集金融商贸、文化休闲和高品质居住于一体的苏州西部都市中心; 横塘组团是借助国际教育园综合性教育、科技文化旅游等资源优势而快速城市化的科技教育配套区; 浒通组团是集生产、生活和生态相配套的现代化产业区和北部新城; 科技城组团是“科技、山水、人文和创新”特色于一体的一流研发创新高地和科技山水生态城; 湖滨组团是融太湖山水与田园风光于一体的新农村样板区。

4、区域规划概要

1) 产业定位

高新区的产业定位为电子信息、精密机械、生物医药和新材料等主导产业。本项目为电子行业, 符合苏州高新区的产业导向以及发展规划。

2) 基础设施

(1) 供电

苏州高新区电力主要由中国最大的供电系统华东电网提供。供电质量: 供电可靠率 99.99%; 电压稳定, 波幅控制在 5%以内, 频率为 50Hz。

(2) 供水

水源: 太湖; 供水能力: 75 万吨/日; 管径: 200mm、1200mm、1400mm、2000mm、2200mm, 管道通至地块边缘; 供水压力: 不低于 2KG。

(3) 雨水、污水和固废处理

高新区污水处理规划原则为: 一般工业企业的生产废水经过预处理后, 达到城市污水管网接纳的水质标准, 再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由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近期对于个别废水量特别大的工业企业, 也可由单位自行处理, 达到国家规定的水质标准后再排入运河。本项目生活废水排放至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 排水系统实行雨污、清污分流。

苏州高新区规划共有五座污水处理厂, 分别是:

苏州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 位于运河南路、索山桥下, 服务区域为华山路以南的苏州高新区, 包括横塘、狮山街道和枫桥镇大部, 总规模 8 万吨/日, 采用三槽交替式氧化沟工艺。

苏州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位于鹿山路东端、马运河以北，服务区域为华山路以北、白荡河以南、阳山以东，总规模 8 万吨/日，采用 AC 氧化沟工艺。

白荡污水处理厂（项目纳入）：位于出口加工区南白荡河边，服务于包括出口加工区等浒通片区运河以西地区，污水处理工艺采用循环式活性污泥法，远期总规模 12 万吨/日。

浒东污水处理厂：位于大通路龙华塘边，服务于浒关工业园等浒通片区运河以东地区，采用循环式活性污泥法污水处理工艺，建成一期处理能力为 4 万吨/日，远期 8 万吨/日。目前接管处理量是 1.5 万吨/日。

镇湖污水处理厂：位于通安和东渚镇交界处恩古山以东、浒光运河西岸，服务于镇湖、东渚以及通安大部，采用循环式活性污泥法处理工艺，远期总规模 30 万吨/日。

（4）供热

对新区实行集中供热，不能任意设置锅炉、烟囱。

（5）燃气

根据《苏州新区总体规划》，全区控制燃料结构，实行燃气管网供气。

（6）土地利用

本项目位于浒墅关镇“一轴、一心、六区”空间布局结构中“六区”的横锦化工园。根据浒墅关镇规划用地规划图，项目地块性质为工业用地。

（7）环保基础设施规划

新区生活垃圾采用定点、定时、定方式收集经垃圾中转站送垃圾处理厂。设立环卫水上工作基地，负责水面清理和船舶垃圾的收集、清理、运送。

（8）生态保护规划

加强区域内水资源保护，所有入区企业应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做到清污分流，全部污水截流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合理安排和使用土地，统筹规划，加强管理。提高绿化覆盖率，达到绿化标准要求。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 2017 年度苏州高新区环境质量公报，2017 年新区环境空气质量（国控点）AQI 优良率为 67.1%，空气质量继续呈现改善趋势，首要污染物首次为一氧化碳(CO)。对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试行）》(HJ663-2013)，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二氧化硫(SO₂)年均浓度值达到二级标准，二氧化氮(NO₂)、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值未达到二级标准，各主要污染物浓度值详见表 3-1。

表 3-1 2017 年区域空气主要污染物现状评价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评价标准 值/($\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4	35	125	超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4	60	2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3	40	107.5	超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69	70	98	达标
CO*	年平均质量浓度	0793	/	/	/
O ₃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5	/	/	/

注：CO 单位为 mg/m³。

2、水环境质量现状

新区白荡污水厂尾水排入京杭运河，按照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京杭运河在苏州高新区内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IV类标准，引用苏州市宏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至 4 月 26 日对京杭运河文昌桥断面的监测数据。

表 3-2 文昌桥断面监测数据

污染物	pH	COD _{cr}	SS	氨氮	总磷
单位	无量纲	mg/L	mg/L	mg/L	mg/L
标准限值	6~9	30mg/L	60mg/L	1.5mg	0.3mg/L
4.24	7.29	28	52	1.42	0.28
4.25	7.29	28	55	1.38	0.28
4.26	7.35	25	56	1.25	0.28

由监测数据来看，京杭运河（文昌桥断面）各监测项目均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

3、噪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对项目地场界外 1 米，高度 1.2 米处进行昼间、夜间声环境本底监测，共布设 4 个监测点。监测在无雨雪、无雷电、无风天气下进行，气象参数：天气晴，东南风，最大风速 2.4m/s。

表 3-3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单位 Leq: dB(A)）

测点位置	N1（厂房东侧）	N2（厂房南侧）	N3（厂房西侧）	N4（厂房北侧）
昼间	54.6	52.4	53.4	52.8
夜间	45.7	44.8	44.3	44.6
标准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从上表可以看出，项目地声环境现状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 3 类标准。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规模	距离(m)*	方位	环境功能
水环境	京杭运河	中河	2300	东北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
	太湖	大湖	11000	西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
空气 环境	冠城大通珑湾	650 人	1720	东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及其修改 单二级
	闽信名筑	2400 人	1750	东	
	理想城	2400 人	2500	东南	
	阳山公寓	5000 人	700	西	
	鸿福花苑	1800 人	2100	东北	
	新港名墅花苑	6000 人	1700	东北	
	浒关开发区管委会	500 人	1840	东北	
声环境	厂界四周		1	四周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类
生态环境	江苏大阳山国家级森林公园	153.35 公顷	3000	西	江苏省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 区域规划及 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

注：上表中距离指项目厂界离敏感目标最近距离。项目属于太湖三级保护区。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表 4-1 本项目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水域名	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京杭运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30
		NH ₃ -N		1.5
		TP		0.3
		SS*		60

注: SS 参照水利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四类标准

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表 4-2 本项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

标准	取值表号	标准级别	指标		限值	单位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	表 1	二级	PM ₁₀	24 小时平均	150	μg/m ³
				年平均	70	μg/m ³
			SO ₂	1 小时平均	50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	μg/m ³
				年平均	60	μg/m ³
			NO ₂	1 小时平均	20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80	μg/m ³
				年平均	40	μg/m ³
			CO	1 小时平均	10	mg/m ³
				24 小时平均	4	mg/m ³
			O ₃	1 小时平均	200	μg/m ³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μg/m ³
			PM _{2.5}	24 小时平均	75	μg/m ³
				年平均	35	μ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非甲烷总烃	一次值	2.0*	mg/m ³	

3、声环境质量标准

表 4-3 本项目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区域名	执行标准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项目地区域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	dB(A)	65	55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排放标准:

表 4-4 本项目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	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污水处理厂排口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	pH	无量纲	6~9
		SS	mg/L	10
	COD	50		
	氨氮	4 (6) *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 表 2 太湖地区其他区域内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总磷	0.5	
项目排口		新区白荡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pH	无量纲
	COD		mg/L	500
	SS			400
	氨氮			30
	总磷			8

注: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根据 DB32/1072-2018 规定, 太湖流域其他地区现有城镇污水处理厂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表 2 标准, 其中氨氮限值为 4 (6) mg/L, 目前氨氮限值执行原标准, 其他因子不变。

2、废气排放标准

表 4-5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表

污染源	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二级	监控点	mg/m ³
生产车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标准及《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废气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非甲烷总烃	70	/	36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3.2

3、噪声排放标准

表 4-6 本项目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厂界	执 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项目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dB(A)	65	55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1) 总量控制因子

根据《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的要求，结合建设工程的具体特征，确定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为：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NH₃-N，考核因子：SS、TP。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非甲烷总烃。

(2) 项目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表 4-7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建议申请量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排水量	240	/	240	240
		COD	0.096	/	0.096	0.096
		SS	0.048	/	0.048	0.048
		氨氮	0.006	/	0.006	0.006
		TP	0.0012	/	0.0012	0.0012
废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02	/	0.002	0.002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18	0.0162	0.0018	0.0018
固体废弃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5	/	/	/
	废边角料、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0.05	/	/	/
	废油墨桶、废光油桶	危险废物	0.0025	/	/	/
	废树脂版		0.008	/	/	/
	废活性炭		0.041	/	/	/
	含油墨抹布		0.005	/	/	/

(3) 总量平衡途径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苏州金蚂蚁服饰公司厂房污水管网，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新区白荡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废水污染物总量指标在新区白荡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总量指标在高新区内总量中平衡。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有效处置，零排放。

总量控制指标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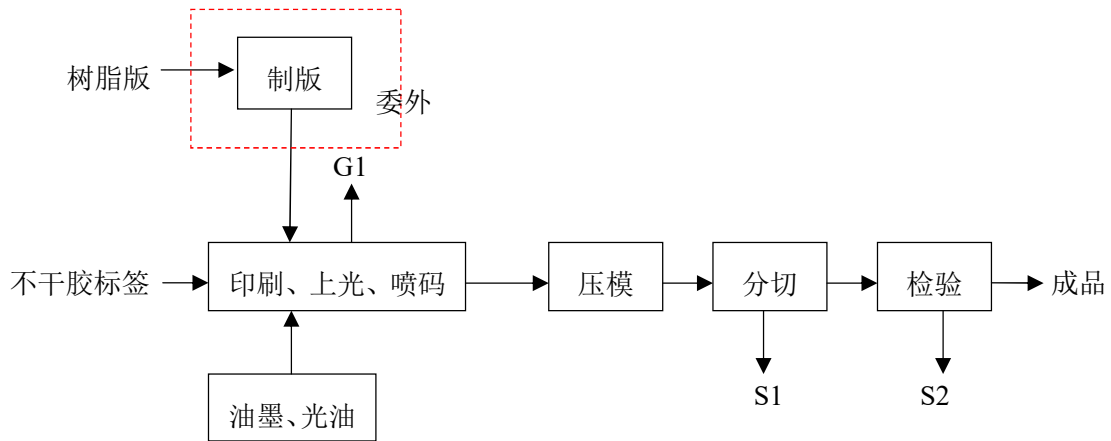


图 5-1 不干胶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说明

- 1、排版：本项目厂内不进行晒版，外购树脂版委外进行晒版。
- 2、印刷、上光、喷码：将外购的不干胶标签纸置于印刷机内将油墨印于不干胶标签，印刷温度自动控制（180℃至 200℃），印完后自然冷却，再加入光油放入上光机进行上光，再加入油墨放入喷码机进行喷码加工，项目印刷工序属于胶印，印刷上光喷码过程中会产生印刷废气 G1。
- 3、压模：将印刷好的不干胶标签按照客户的要求压制形状，便于分切。
- 4、分切：将压模后的不干胶标签放入模切机中，再放入横切机和分切机中切成所需要的不干胶标签带条，此过程中产生切下来的废边角料 S1。
- 5、检验：将印刷分切好的不干胶标签，人工检验之后包装入库，此过程会产生不合格品 S2。

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污染工序及污染物种类分析

本项目依托苏州金蚂蚁服饰公司厂房，无需进行土建，只需要进行厂房装修和生产设备的安装。

二、营运期污染工序及污染物源强分析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用水，用水环节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

生活用水：本项目员工 12 人，员工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项目生活用水量按 100L/d·人算，年工作 250 天，其中生活用水总量为 300t/a。排水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总量约为 240t/a。

表 5-1 废污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种类	废水量 (t/a)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方式 与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240	COD	400	0.096	直接排入 污水管网	400	0.096	市政管网排 入新区白荡 污水处理厂 处理后达标 排放至京杭 运河
		SS	200	0.048		200	0.048	
		NH ₃ -N	25	0.006		25	0.006	
		TP	5	0.0012		5	0.0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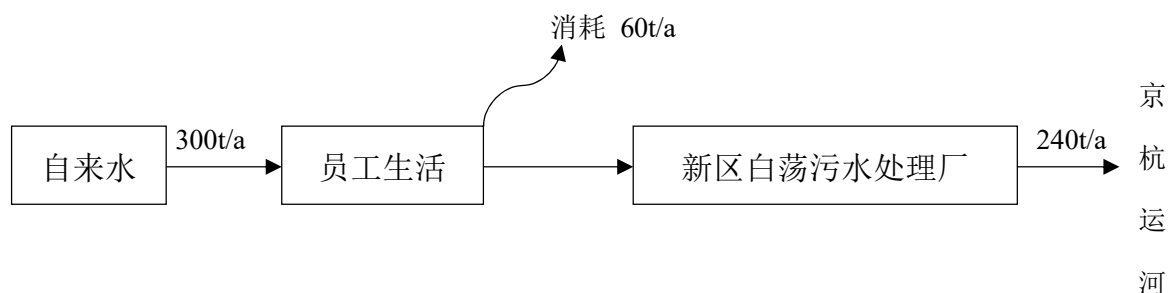


图 5-1 项目水平衡图

2、废气

由工艺分析可知，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气为不干胶标签印刷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印刷过程中油墨及光油的有机成分完全挥发，按照项目全年油墨以及光油的使用量以及其中有机物含量（油墨 10%、光油 0.05%）计算得出印刷废气产生量约为 0.020025t/a 以非甲烷总烃计。通过印刷生产线上方的集气罩收集汇总，收集率为 90%，经活性炭吸附+UV 光催化二级处理，厂房所提供的处理效率为 90%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未收集到的剩余 10%印刷废气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

表 5-2 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

污染源	排气量 m ³ /h	污染因子	污染物产生量			处理措施	去除率%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方式及去向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印刷房	2500	非甲烷总烃	3.6	0.009	0.018	活性炭吸附+UV光催化	90	0.36	0.0009	0.0018	15m排气筒持续排放

表 5-3 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面源面积(m ²)	面源高度 (m)
印刷房	非甲烷总烃	0.002	400	10

3、噪声

本项目运行时主要噪声源为各类印刷机及模切机、分切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源强大约 75~85dB (A)。生产在车间内进行，经过合理布局并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排放可以达到 65dB(A)以下。

表 5-3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厂界距离 (m)	单台噪声级 dB (A)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 (A)
1	六色轮转机	1	10	75	厂房隔声、减振垫	-25
2	丝网印刷机	1	10	75	厂房隔声、减振垫	-25
3	上光机	1	15	75	厂房隔声、减振垫	-25
4	喷码机	1	10	75	厂房隔声、减振垫	-25
5	分切机	2	15	80	厂房隔声、减振垫	-25
6	模切机	2	15	85	厂房隔声、减振垫	-25
7	模压机	2	10	80	厂房隔声、减振垫	-25

4、固体废弃物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以 0.5kg/人·d 计，员工为 12 人，年工作日为 25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1.5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废边角料 S1、不合格品 S2：根据类比同类型企业年产废边角料和不合格品量约为 0.05t/a，作为一般工业废物统一回收外售，

废油墨桶、废光油桶：根据油墨及光油的用量得出，项目年产废油墨桶及废光油桶约为 0.0025t/a，作为危险废物，统一存放于危废仓库，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废树脂版：本项目产量较小，树脂版使用量也较小，年产废树脂版约 0.008t/a，作为危险废物，统一存放于危废仓库，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废活性炭：根据《简明通风设计手册》，活性炭有效吸附量： $q_e=0.3\text{kg/kg}$ 活性炭，吸收的有机废气为 0.0162t，则活性炭使用量约为 54kg，填充量为 100kg，半年更新一

次，年产废活性炭 0.1t，废活性炭统一存放于危废仓库，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含油墨抹布：每天生产工作完成后，使用抹布将机器上的油墨光油擦拭干净，一年使用量约为 0.005t/a，使用过后的含油墨抹布作为危废，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表 5-4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吨/年)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	生活垃圾	1.5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 (GB34330-2017)
2	废边角料、不合格品	印刷、检验	固	不干胶标签	0.05	√		
3	废油墨桶、废光油桶	印刷	固	油墨、光油	0.0025	√		
4	废树脂版	印刷	固	树脂	0.008	√		
5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	活性炭	0.1	√		
6	含油墨抹布	机器擦拭	固	抹布，油墨、光油	0.005	√		

表 5-8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生产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废物代码	估算生产量 (t/a)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员工生活	固	生活垃圾	99	1.5	环卫清运
2	废边角料、不合格品		印刷、检验	固	不干胶标签	99	0.05	外部单位回收
3	废油墨桶、废光油桶	危险废物	印刷	固	油墨、光油	HW49 900-041-49	0.0025	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4	废树脂版		印刷	固	树脂	HW13 900-015-13	0.008	
5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	活性炭	HW49 900-041-49	0.1	
6	含油墨抹布		机器擦拭	固	抹布，油墨、光油	HW49 900-041-49	0.005	

表 5-5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及污染防治措施表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产生量 (t/a)	形态	主要成分	产生周期	危险特性	处理防治措施
1	废油墨桶、废光油桶	HW49 900-041049	0.0025	固	油墨、光油	一年	T/I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2	废树脂版	HW13 900-015-13	0.008	固	树脂	一年	T	
3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049	0.1	固	活性炭	一年	T/I	
4	含油墨抹布	HW49 900-041-49	0.005	固	抹布，油墨、光油	一个月	T/I	

危险废物存储场所污染防治措施

企业危废仓库需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规范建设和维护使用,并做到防雨、防风、防晒、防渗漏等措施。本项目应制定好危险废物贮存的污染防范及事故应急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①根《危险废物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及其修改单的相关要求,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都是用密闭容器进行存储收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标准的标签。

②项目各类危险废物根据种类和特性分区贮存,每个贮存区域之间留出搬运通道,同类危险废物可以采取堆叠存放。

表 5-6 危险废物储存场所基本情况

序号	储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储存方式	储存能力	储存周期
1	危废仓库	废油墨桶、废光油桶	HW49	900-041-49	厂房二楼角落	20m ²	堆放	5t	6个月
2		废树脂版	HW13	900-015-13				1t	6个月
3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袋装	1t	6个月
4		含油墨抹布	HW49	900-041-49				1t	6个月

运输过程污染防治措施

①本项目危险废物运输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按照许可范围组织实施,承担危险废物运输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采用公路运输方式。

②运输车辆有明显标识专车专用,禁止混装其他物品,单独收集,密闭运输,自动装卸,驾驶人员需进行专业培训;随车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和应急用具,悬挂危险品运输标志;确保废弃物包装完好,若有破损或密封不严,及时更换,更换包装作危废处置;禁止混合运输性质不形容或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废,运输车辆禁止人货混载。

经过上述处理后,该项目的固体废弃物能够实现资源化、无害化和减量化,对周围环境不产生影响,也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3.6	0.018	0.36	0.0009	0.0018	活性炭吸附+UV 光催化处理后通过15m 排气筒排放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	0.002	/	/	0.002	无组织排放至大气环境
种类	类别	水量 m ³ /a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240	PH	6-9		6-9		新区白荡污水处理厂
			COD	400	0.096	400	0.096	
			SS	200	0.048	200	0.048	
			氨氮	25	0.006	25	0.006	
			TP	5	0.0012	5	0.0012	
固体废物	类别	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 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5	1.5		0	0	环卫部门定期处理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不合格品	0.05	0.05		0.05	0	外部单位回收
	危险固废	废油墨桶、废光油桶、废树脂版、废活性炭、含油墨抹布	0.1155	0.1155		0	0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污染	设备名称			所在车间		源强 dB (A)	排放 dB (A)	
	六色轮转机、丝网印刷机、上光机、喷码机、分切机、模切机、模压机			印刷房，分切房		75~85	昼间≤65、夜间≤55	
其它	无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无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设于高新区塘西路 31 号苏州金蚂蚁服饰公司厂房, 无需进行土建, 只需要进行厂房装修和设备的安装。随着施工期的结束, 影响因素都随之消失。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印刷工序产生有机废气, 约 0.02t/a, 由油墨和光油中的有机成分完全挥发产生, 采用集气罩收集后(收集效率 90%) 经过活性炭吸附+UV 光催化处理(处理效率 90%) 之后经过 15m 排气筒排放。剩余未收集的 10%有机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推荐的估算模式 AERSCREEN 计算, 污染物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max} 为 0.055%, $P_{max} < 1\%$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评价等级判别表, 本项目的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不设置评价范围。

表 7-1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12000000
最高环境温度/ °C		41
最低环境温度/ °C		-9.8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形数据分辨率 /m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岸线距离/km	3500.0
	岸线方向/°	-9.0

表 7-2 主要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下风向距离(m)	P1(非甲烷总烃有组织)		P2(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预测质量浓度(mg/m ³)	占标率%	预测质量浓度(mg/m ³)	占标率%
50.0	0.025	0.0013	1.0876	0.0544
100.0	0.0456	0.0023	0.9003	0.045
200.0	0.0487	0.0024	0.5573	0.0279
300.0	0.0364	0.0018	0.4179	0.0209
400.0	0.037	0.0019	0.341	0.017
500.0	0.0355	0.0018	0.2913	0.0146
600.0	0.0327	0.0016	0.2562	0.0128
700.0	0.0299	0.0015	0.2092	0.0105
800.0	0.0274	0.0014	0.1926	0.0096
900.0	0.0251	0.0013	0.1789	0.0089
1000.0	0.0232	0.0012	0.1574	0.0079
下风向最大质量	0.0487	0.0024	1.0876	0.0544

浓度及占标率%				
D10%最远距离 (m)	/		/	

经计算，本项目主要污染物 P_{MAX} 均 $<1\%$ ，项目大气评价等级为三级，不需设置评价范围，不开展进一步的预测与评价，对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调查分析即可。

(5) 异味影响分析

根据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可知，项目所用的原辅料大部分没有明显气味，仅油墨，光油有微弱气味，本项目不干胶标签印刷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的量均较小，通过集气罩收集后活性炭吸附+UV 光催化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未收集废气加强车间通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经预测项目无组织废气的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因此，项目建成后厂界异味影响不大。

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采用环评导则推荐的计算卫生防护距离的方法进行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 L^D$$

式中： Q_c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kg/h)； C_m ——标准浓度限值 (mg/m^3)； L ——所需卫生防护距离 (m)； R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 (m)，根据该生产单元占地面积 (m^2) 计算 $r=(S/\pi)^{0.5}$

A、B、C、D —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无因次，根据工业企业所在地区近五年平均风速。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引从表中查取；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原则与方法》(GB/T13201-91) 的规定，计算全厂的卫生防护距离。结果见下表：

表 7-3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表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平均风速 (m/s)	A	B	C	D	C_m (mg/Nm^3)	Q_c (kg/h)	L (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3.0	470	0.021	1.85	0.84	2.0	0.00000061	0.081

根据上表计算结果，生产车间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0.081 米，按照计算结果并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中的相关规定，“无组织排放多种有害气体的工业企业，按 Q_c/C_m 的最大值计算其所需卫生防护距离；但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有害气体的 Q_c/C_m 值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工业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级别应该高一级。”“卫生防护距离在 100m 以内时，级差为 50m；超过 100m，但小于或等于 1000m 时，级差为 100m；超过 1000m 以上，

级差为 200m。”本项目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本项目应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从厂界边界起算。该范围内无居住等敏感保护目标。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住区、医院、学校等生活环境敏感点。

综上所述，项目实施后，无组织排放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地表水影响分析

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排放总量为 240m³/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生活污水直接依托苏州金蚂蚁服饰公司厂房污水管网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新区白荡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以及《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T1072-2018）表 2 太湖地区其他区域内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后排入京杭运河。

接管可行性分析

白荡污水处理厂设计日处理污水量为 4 万吨，剩余接管余量为 1 万吨，其中工业废水占比约 60%，主要来自于精密机械、电子、医药制造等企业。

本项目主要为生活废水，污染物主要浓度为 COD 400 mg/l、SS 200 mg/l、氨氮 25 mg/l、TP 5mg/l，能达到污水厂接管标准（新区白荡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为 COD ≤500mg/L、SS≤400mg/L、NH₃-N≤45mg/L、TP≤5mg/L）。

新区白荡污水处理厂目前处理能力为 40000t/d，目前尚有 10000t/d 处理余量，本项目废水排放量 0.96t/d，污水厂完全有能力处理本项目废水。本项目位于白荡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污水管已经建成。

综上所述，本项目不会对周围地表水产生直接影响。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运作时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75~85dB(A) 之间。根据声源的特征和所在位置，应用相应的计算模式计算各声源对各预测点产生的影响值，作为本项目建成后的声环境影响预测结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采用 A 声级计算主要生产设施全部开动时噪声源强为：

$$L = 10 \lg \sum_{i=1}^n 10^{p_i/10}$$

式中：L——噪声源叠加 A 声级，dB(A)；

p_i ——每台设备最大 A 声级, dB(A);

n ——设备总台数。

计算结果得 $L=89.37\text{dB(A)}$

点声源由室内传至户外传播衰减计算:

$$L_{P2}=L_{P1}-(TL+6)$$

式中: L_{P2} ——室外的噪声级, dB(A);

L_{P1} ——室内混响噪声级, dB(A);

TL ——总隔声量, dB(A), 估算项目隔声房和生产厂房总隔声量为 25dB(A)。

根据上式计算项目生产厂房外的噪声级为:

$$L_{P2}=58.37\text{dB(A)}$$

噪声随距离的衰减采用点声源预测模式, 计算公式如下:

$$L_p=L_{p0}-20\lg(r/r_0)$$

式中: L_p ——受声点的声级, dB(A);

L_{p0} ——距离点声源 r_0 ($r_0=1\text{m}$) 远处的声级, dB(A);

r ——受声点到点声源的距离 (m)。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L_{eq}) 计算公式如下:

$$L_{eq} = 10\lg(10^{0.1L_{c_{qg}}} + 10^{0.1L_{c_{qb}}})$$

式中: $L_{c_{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L_{c_{qb}}$ ——预测点的背景值, dB(A)。

表7-4 项目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A)

厂区	预测点位	贡献值 dB(A)	背景值 dB(A)		预测值 dB(A)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本项目	东厂界	38.3	55.0	44.8	55.5	48.9	达标
	南厂界	38.3	55.9	43.3	56.6	49.0	达标
	西厂界	38.3	55.6	45.6	56.3	52.2	达标
	北厂界	34.8	54.7	47.5	54.8	48.1	达标

由表 7-4 预测知, 本项目厂界四周, 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昼间 $\leq 65\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因此厂界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昼间 65dB(A) 、

夜间 55dB(A))。最近的居民点距离本项目厂界约 700 米，基本不会对其产生影响。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为尽量减少本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根据本项目噪声源的特点，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以下降噪措施：

① 根据本项目噪声源特征，建议在设计和设备采购阶段，充分选用先进的低噪设备，以从声源上降低设备本身噪声，以减少对工人和周围环境的影响。

② 生产设备安装时，底部支撑部位采用螺丝固定，并安装橡胶缓冲垫片，减少生产过程中噪声产生。

③ 设备安装在厂房内，合理规划设备位置；充分利用建筑和设备互相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的产生和传播。

④ 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经过上述措施后，项目边界噪声排放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对项目周围声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4、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实施后，对其产生的固废进行分类收集、贮存。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其他单位；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得到了妥善处理处置，不对外排放，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及处置方案见表 7-4。

表 7-5 固废产生处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预测产生量(t/a)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	99	1.5
2	废边角料、不合格品	分切、检验		/	99	0.05
3	废油墨桶、废光油桶	印刷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0025
4	废树脂版	印刷		HW13	900-015-13	0.008
5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41-49	0.1
6	含油墨抹布	机器擦拭		HW49	900-041-49	0.005

项目固废特别是危险固废的管理和防治按《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进行：

(1) 建立固废防治责任制度：企业按要求建立、健全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明确责任人。负责人熟悉危险废物管理相关法规、制度、标准、规范。

(2) 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按要求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计划涵盖危险废物的产生环节、种类、危害特性、产生量、利用处置方式并报环保部门备案，如发生重大改变及时申报。

(3) 建立申报登记制度：如实地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

(4) 固废的暂存制度：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修改单。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修改单及《危险废物收集储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相关规定要求，根据危险废物的包装、贮存设施的选址、设计、运行、安全防护、监测和关闭等要求进行合理的贮存。生活垃圾处理执行《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0号)和《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指南》(建城[2010]61号)以及国家、省市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法律法规。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及其他相关技术标准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建设项目产生危险废物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本项目对危险废弃物采用重点评价，科学估算，降低风险，规范管理。企业设置的危废贮存场所需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公告(环保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要求处置，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应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进行。

(1)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环境影响分析

① 选址可行性分析

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地质结构稳定，地震烈度为VI度，地质情况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修订版)的要求。

② 贮存能力可行性分析

经调查，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危废量不大，危险固废均妥善暂存在危废贮存场所的废液桶中，并且定期委外。本项目设危废仓库，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修订版)的要求建设危险废物仓库，用于建成后全厂危险废物的贮存。根据建成后全厂危险废物的产生量和暂存周期估算，20m²危废仓

库能够满足建成后全厂危废暂存要求。因此，项目危废仓库贮存能力满足需求。

③对环境及敏感目标影响

项目所有废活性炭采用密封桶装，废油墨光油桶统一收集，并单独分区存储，贮存过程不会对环境空气和地表水产生影响；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须防腐防渗处理，泄露物料不会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

(2) 危险废物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危险废物从厂区内产生工艺环节运输到危险废物仓库的过程中可能产生散落、泄漏，企业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进行运输，可以大大减小其引起的环境影响。

在危险废物的清运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做好密闭措施，防止固废抛洒遗漏而导致污染物扩散，保证在运输过程中无抛、洒、滴、漏现象发生。危险废物由危废运输单位委托有资质的运输公司运输，运输车辆在醒目处标有特殊标志，告知公众为危险品运输车辆。运输、搬运过程采取专人专车并做到轻拿轻放，保证货物不倾泻、翻出。

危险废物的运输路线尽量选取避开环境敏感点的宽敞大路，并且运输过程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进行执行，可减小其对周围环境敏感点的影响。

(3) 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情况分析

本项目危废产生量较小，签订危废处理协议书，保证危险废物能够按照规范要求进行处理，不产生二次污染。

经上述分析可知，项目各类废物分类收集、分别存放，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理或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有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收集后活性炭吸附+UV光催化后经15m排气筒排放	达标排放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风	
水污染物	生活废水	COD、SS、NH ₃ -N、TP	经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新区白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达标排放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零排放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不合格品	外售给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危险固废	废油墨桶、废光油桶、废活性炭、含油墨抹布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	六色轮转机、丝网印刷机、上光机、喷码机、分切机、模切机、模压机	采取隔声措施，经衰减后厂外环境昼间 <65dB (A)；夜间 <55dB (A)		
电和离电辐射 磁射辐射	无			
其他	—			

生态保护措施预期效果：

通过运营期严格的污染防治措施，预计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九、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苏州百聪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0 月，主要进行研发、生产、加工、销售镭射包装材料、标签、纸制品等，现拟投资 200 万元，在高新区塘西路 31 号建设年产不干胶标签 150 万张项目。

2、项目建设与地方规划相容性：

本项目所在地为苏州高新区塘西路 31 号，项目地用地为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符合高新区土地利用规划的要求。

3、项目与产业政策、法规相容性：

1) 与国家、地方产业政策相符性

项目属于内资民营企业，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版）》中限制类和淘汰类、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中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苏府〔2007〕129 号文）中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的禁止和限制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产业，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

2) 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相容性

本项目距离太湖直线距离 11km，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本项目属于太湖三级保护区，本项目不在本条例中第四十三条中禁止、限制类的企业名录中，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相关的规定，符合条例中规定。

3) 与《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印刷包装行业中的印刷业，项目使用环保型水性油墨，印刷产生的有机废气在车间通过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UV 光催化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油墨原料以及使用过的油墨空桶密闭储存。符合《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中对印刷包装行业的相关规定。

4) 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

对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

知》（苏政办发[2017]30号）、《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苏发[2016]47号）、《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两减六治三提升”13个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府办[2017]108号）和《关于印发《苏州高新区“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高新委[2017]33号），苏州市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中：“2017年底前，包装印刷、集装箱、交通工具、机械设备、人造板、家具、船舶制造等行业，全面落实使用低VOCs含量的涂料、胶黏剂、清洗剂、油墨替代原有的有机溶剂。低VOCs含量的涂料中不得添加具有其他危害的物质来降低VOCs含量”。本项目为印刷行业，使用低VOCs含量的环保水性油墨。

综上，本项目符合“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的要求。

5) “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苏州市2017年生态红线区域保护实施方案》、《苏州市生态红线区域规划优化调整方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本项目不在苏州市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根据《2016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苏州工业新区环境质量的监测数据以及对该项目可能对周边现有环境质量影响做出判断：本项目废气、废水、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本项目用水取自当地自来水，用水量较小，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苏府[2007]129号），本项目不在其中所列的“禁止类”、“淘汰类”项目之内，本项目属于鼓励类。根据《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限制准入类项目之内，所以本项目属于允许准入类。

4、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质量继续呈现改善趋势，环境空气质量（国控点）AQI优良率为67.1%；项目所在区域PM₁₀的小时浓度值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的小时浓度值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及《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废气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及《“二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中关于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中的有关标准要求，京杭运河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中IV类标准，区域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5、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环境影响程度以及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印刷工序中油墨中有机成分挥发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通过活性炭吸附+UV 光催化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废气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的要求排放。无组织废气经车间排风系统排放到周围大气环境，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水排放总量为 240m³/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等。生活污水依托苏州金蚂蚁服饰公司厂房污水管网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新区白荡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以及《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18）表 2 中标准后排入京杭运河，对纳污水体影响较小。

(3)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来源于六色轮转机、丝网印刷机、上光机、喷码机、分切机、磨切机、模压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

项目机械设备按照工业设备安装有关规范，合理布局生产车间。采取减振和隔声等措施进行降噪。厂界噪声排放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不合格品等。其中，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外售给回收单位综合利用；废油墨桶、废光油桶、废树脂版、废活性炭、含油墨抹布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的固体废弃物通过以上治理措施，能够实现资源化、无害化和减量化，对周围环境不产生影响，也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6、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方案：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在高新区高新总量中平衡，固体废弃物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处理和处置，实行零排放；污水排入新区白荡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废水污染物总量在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表 9-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建议申请量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排水量	240	/	240	240
		COD	0.096	/	0.096	0.096
		SS	0.048	/	0.048	0.048
		氨氮	0.006	/	0.006	0.006
		TP	0.0012	/	0.0012	0.0012
废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02	/	0.002	0.002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18	0.0162	0.0018	0.0018
固体废弃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5	/	1.5	1.5
	废边角料、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0.05	/	/	/
	废油墨桶、废光油桶	危险废物	0.0025	/	/	/
	废树脂版		0.008	/	/	/
	废活性炭		0.1	/	/	/
	含油墨抹布		0.005	/	/	/

7、环境监测计划

排污单位应按照最新的监测方案开展监测活动，可根据自身条件和能力，利用自有人员、场所和设备自行监测；也可委托其它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本项目企业污染源监测计划如下：

（1）废气（有组织、无组织）

监测点位：有组织排放源在排气口采样检测，无组织排放源下风向厂界外设 1 个监控点位，上风向厂界外设一个参照点位，进行定期监测；有组织排放源设 1 个监控点位。

监测因子：非甲烷总烃；

监测频率：每年 1 次，监测期间同步记录工况。

（2）废水污染源

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在污水接管口处设置采样点和流量计；

监测点位：污水接管口；

监测频次：每年 1 次，监测期间同步记录工况；

监测因子：pH、COD、SS、氨氮、总磷。

() 厂界噪声

监测点位：厂界四周布设 4 个点；

监测频次：每年 1 次，监测期间同步记录工况；

监测因子为等效连续声级 Leq (A)。

表 9-2 运营期污染源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气 (无组织)	厂界	非甲烷总烃	每年 1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标准及《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废气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相关规定
废气 (有组织)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每年 1 次	
废水	污水总排口	pH、COD、SS、总磷、氨氮	每年 1 次	
噪声	厂界	等效连续声级 Leq (A)	每年 1 次	

8、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规定，本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而污染防治设施建设“三同时”验收是严格控制污染源和污染物排放总量、遏制环境恶化趋势的有力措施。本项目应在试生产阶段申请环保部门进行“三同时”验收，具体实施计划为：

(1)建设单位向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申请试生产；

(2)建设单位请环境监测部门对正常生产情况下各排污口排放的污染物浓度进行监测；

(3)建设单位向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申请“三同时”验收，验收清单如下表 9-1。

表 9-2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苏州百聪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不干胶标签 150 万张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风和换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标准及《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废气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8	与主体工程同步
	有组织		集气罩收集后活性炭吸附+UV 光催化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	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新区白荡污水处理厂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0	

				表 1 一级 A 标准于 《太湖地区城镇污 水处理厂及重点行 业主要水污染物排 放限值》 (DB32/1072-2018) 表 2 太湖地区其他区 域内城镇污水处理 厂主要水污染物排 放限值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厂区平面合理布 置, 增加厂区绿 化、隔声、减振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 类 标准排放	1
固废	生活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处理	零排放	/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 不合格品	外部单位回收		/
		危险固废	废油墨桶、废 光油桶、废树 脂版、废活性 炭、含油墨抹 布		委托有资质单位 处理
事故应急措施		—		—	
环境管理 (机构、 监测能力等)		—		—	
清污分流、排污口 规范化设置 (流量 计、在线监测仪等)		雨污分流,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达到《江苏省排污口 设置及规范管理办 法》的规定	
“以新带老”措施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本项目的废水在新区白荡污水处理厂平衡; 废气在苏州 高新区范围内平衡; 固体废物零排放			
卫生防护距离		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所以设 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			
费用	共计	/	/	/	10

综上所述, 建设项目的建设满足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项目选址合理。项目建成所有污染物达标排放后, 周围环境质量基本能够维持现状。经落实本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 “三废”产生量较少, 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因此, 从环保的角度看, 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1、本次环评表的评价结论是以苏州百聪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上述产品的原辅材料种类、用量、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对策为基础的, 如果该公司扩大生产规模, 或者原材料种类用量、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对策等有所变化时, 应由建设单位按环境保护法规的要求另行申报。

2、项目生活污水接入管网, 经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废水、废气排污口、

噪声排放处以及固废暂存处应根据省环保局《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规范化设置。

3、加强厂区内绿化建设，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释：

本报告表附图、附件：

一、附图：

-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2) 项目周围状况图
- (3) 车间平面布置图
- (4) 本项目与生态红线关系图

二、附件：

- (1) 技术咨询合同书
- (2) 建设项目备案证
- (3) 营业执照
- (4) 租赁合同
- (5) 其他